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  
(股票代碼 3594)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700 號 10 樓  
電 話：(02)8226-9396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損益表		9
七、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10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51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8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 19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 ~ 29
	(五) 關係人交易		29 ~ 31
	(六) 抵(質)押之資產		31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1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	其他	32 ~ 35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6 ~ 42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 ~ 3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3. 大陸投資資訊	40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41 ~ 42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43 ~ 44	
(十三)	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44 ~ 51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1 年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責人：李明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3865 號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亦可能有所改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照明

會計師

翁世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3 月 5 日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237,984	22	\$	276,854	2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融資產 - 流動				14	-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6,124	1		1,187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255,981	24		248,874	24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六		5,490	-		6,254	-
120X	存貨		四(四)		308,265	29		252,731	2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九)		19,597	2		20,432	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27,660	3		17,724	2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861,115</u>	<u>81</u>		<u>824,056</u>	<u>79</u>
<b>基金及投資</b>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五)						
	流動				13,159	1		13,159	1
14XX	<b>基金及投資合計</b>				<u>13,159</u>	<u>1</u>		<u>13,159</u>	<u>1</u>
<b>固定資產</b>									
<b>成本</b>									
1501	土地				68,201	6		68,201	7
1521	房屋及建築				56,476	5		56,248	5
1531	機器設備				48,327	5		47,642	5
1561	辦公設備				8,482	1		8,614	1
1631	租賃改良				4,231	-		2,677	-
1681	其他設備				48,706	5		44,570	4
15XY	<b>成本及重估增值</b>				234,423	22		227,952	22
15X9	減：累計折舊			(	61,356)	( 6 )	(	50,877)	( 5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734	-		2,957	-
15XX	<b>固定資產淨額</b>				<u>175,801</u>	<u>16</u>		<u>180,032</u>	<u>17</u>
<b>無形資產</b>									
1760	商譽				7,793	1		6,968	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十一)		48	-		53	-
17XX	<b>無形資產合計</b>				<u>7,841</u>	<u>1</u>		<u>7,021</u>	<u>1</u>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				4,887	-		3,710	-
1830	遞延費用				6,268	1		5,391	1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四(九)		-	-		5,726	1
18XX	<b>其他資產合計</b>				<u>11,155</u>	<u>1</u>		<u>14,827</u>	<u>2</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069,071</u>	<u>100</u>		<u>\$ 1,039,095</u>	<u>100</u>

(續次頁)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四(八)	\$	124,213	12	\$	76,735	7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四(二)		-	-		17	-
2120	應付票據			8,207	1		11,254	1
2130	應付票據 - 關係人	五		909	-		581	-
2140	應付帳款			126,751	12		128,999	12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6,405	1		10,318	1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九)		7,437	1		6,202	1
2170	應付費用			71,816	7		55,081	5
2260	預收款項			48,687	4		65,261	6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		25,095	2		18,831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3,781	-		16,056	2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423,301</u>	<u>40</u>		<u>389,335</u>	<u>37</u>
<b>長期負債</b>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		52,127	5		47,278	5
24XX	<b>長期負債合計</b>			<u>52,127</u>	<u>5</u>		<u>47,278</u>	<u>5</u>
<b>其他負債</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一)		2,457	-		2,147	-
2820	存入保證金			24	-		24	-
28XX	<b>其他負債合計</b>			<u>2,481</u>	<u>-</u>		<u>2,171</u>	<u>-</u>
2XXX	<b>負債總計</b>			<u>477,909</u>	<u>45</u>		<u>438,784</u>	<u>42</u>
<b>股東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二)		403,940	38		380,909	37
<b>資本公積</b>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三)		74,093	7		74,093	7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795	-		800	-
3260	長期投資			960	-		960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四)		33,328	3		27,17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72,880	7		77,072	7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934	1		15,082	2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十一)		( 896 )	-		( 733 )	-
3480	庫藏股票	四(十五)		( 3,499 )	( 1 )		( 5,907 )	( 1 )
361X	<b>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b>			<u>589,535</u>	<u>55</u>		<u>569,449</u>	<u>55</u>
3610	少數股權			1,627	-		30,862	3
3XXX	<b>股東權益總計</b>			<u>591,162</u>	<u>55</u>		<u>600,311</u>	<u>58</u>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	<u>1,069,071</u>	<u>100</u>	\$	<u>1,039,095</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營業收入</b>	五				
4110 銷貨收入		\$ 1,215,819	101	\$ 1,204,492	101
4170 銷貨退回		( 5,200 )	( 1 )	( 6,813 )	( 1 )
4190 銷貨折讓		( 2,628 )	-	( 4,030 )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207,991	100	1,193,649	100
<b>營業成本</b>	四(四)(十八)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 769,775 )	( 64 )	( 805,751 )	( 68 )
5910 營業毛利		438,216	36	387,898	32
<b>營業費用</b>	四(十八)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 157,869 )	( 13 )	( 132,612 )	( 11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90,558 )	( 7 )	( 72,912 )	( 6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32,739 )	( 11 )	( 121,687 )	( 1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81,166 )	( 31 )	( 327,211 )	( 27 )
6900 營業淨利		57,050	5	60,687	5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b>					
7110 利息收入		980	-	711	-
7160 兌換利益		-	-	10,731	1
7480 什項收入		7,429	-	7,679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409	-	19,121	2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510 利息費用		( 3,242 )	-	( 3,534 )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六)	-	-	( 467 )	-
7560 兌換損失		( 6,660 )	( 1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24 )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四(二)	-	-	( 3,837 )	( 1 )
7880 什項支出		( 2,265 )	-	( 1,857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12,191 )	( 1 )	( 9,695 )	( 1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3,268	4	70,113	6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九)	( 13,637 )	( 1 )	( 8,978 )	( 1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39,631	3	\$ 61,135	5
<b>歸屬於：</b>					
9601 合併淨損益		\$ 39,866	3	\$ 61,554	5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 235 )	-	( 419 )	-
		\$ 39,631	3	\$ 61,135	5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b>基本每股盈餘</b>	四(十七)				
9750 本期淨利		\$ 1.35	\$ 1.01	\$ 1.82	\$ 1.59
<b>稀釋每股盈餘</b>	四(十七)				
9850 本期淨利		\$ 1.35	\$ 1.01	\$ 1.78	\$ 1.5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普通股本	普通股溢價	庫藏股票 交 易	長期投資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 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合 計
<b>100 年度</b>											
100年1月1日餘額	\$ 369,922	\$ 74,093	\$ -	\$ -	\$ 21,525	\$ 57,791	\$ 664	(\$ 60)	(\$ 9,928)	\$ 28,847	\$ 542,854
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5,648	( 5,648 )	-	-	-	-	-
股票股利	10,987	-	-	-	-	( 10,987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25,638 )	-	-	-	-	( 25,638 )
100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61,554	-	-	-	( 419 )	61,135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	-	14,418	-	-	2,434	16,85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 673 )	-	-	( 673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	800	-	-	-	-	-	4,021	-	4,821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數	-	-	-	960	-	-	-	-	-	-	960
100年12月31日餘額	<u>\$ 380,909</u>	<u>\$ 74,093</u>	<u>\$ 800</u>	<u>\$ 960</u>	<u>\$ 27,173</u>	<u>\$ 77,072</u>	<u>\$ 15,082</u>	<u>(\$ 733)</u>	<u>(\$ 5,907)</u>	<u>\$ 30,862</u>	<u>\$ 600,311</u>
<b>101 年度</b>											
101年1月1日餘額	\$ 380,909	\$ 74,093	\$ 800	\$ 960	\$ 27,173	\$ 77,072	\$ 15,082	(\$ 733)	(\$ 5,907)	\$ 30,862	\$ 600,311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6,155	( 6,155 )	-	-	-	-	-
股票股利	11,371	-	-	-	-	( 11,371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26,532 )	-	-	-	-	( 26,532 )
101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39,866	-	-	-	( 235 )	39,631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	-	( 7,148 )	-	-	( 487 )	( 7,635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 163 )	-	-	( 163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	( 5 )	-	-	-	-	-	2,899	-	2,894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	( 28,513 )	( 28,513 )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491 )	-	( 491 )
執行員工認股權	11,660	-	-	-	-	-	-	-	-	-	11,660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403,940</u>	<u>\$ 74,093</u>	<u>\$ 795</u>	<u>\$ 960</u>	<u>\$ 33,328</u>	<u>\$ 72,880</u>	<u>\$ 7,934</u>	<u>(\$ 896)</u>	<u>(\$ 3,499)</u>	<u>\$ 1,627</u>	<u>\$ 591,162</u>

註：民國100年度董監酬勞\$1,400及員工紅利\$2,200，暨民國99年度之董監酬勞\$1,400及員工紅利\$2,100已分別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照明、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39,631	\$ 61,135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24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3,837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319	( 4,937 )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及呆滯損失	( 9,665 )	24,243
存貨報廢損失	19,632	7,257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46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291	980
折舊費用	15,450	13,216
各項攤提	4,853	5,246
庫藏股轉讓員工酬勞成本	-	800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55 )	-
應收票據淨額	( 4,937 )	2,013
應收帳款淨額	( 7,426 )	( 106,505 )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	10,64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29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635 )	( 1,085 )
存貨	( 65,501 )	( 6,274 )
遞延所得稅資產	6,561	2,118
其他流動資產	( 9,936 )	( 819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3,820 )
應付票據	( 3,047 )	3,937
應付票據-關係人	328	123
應付帳款	( 2,248 )	56,299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913 )	( 4,213 )
應付所得稅	1,235	( 928 )
應付費用	16,735	10,757
預收款項	( 16,574 )	54,242
其他流動負債	( 12,275 )	5,65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2	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31,001 )	136,763

(續次頁)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定存減少	\$ 2,399	\$ 2,404
購置固定資產	( 13,479 )	( 21,327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8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177 )	( 1,390 )
遞延費用增加	( 5,679 )	( 4,17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7,828 )	( 24,487 )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7,478	( 84,084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 20,000 )
長期借款舉借數	3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 18,887 )	( 21,071 )
發放現金股利	( 26,532 )	( 25,638 )
員工執行認股權	11,660	-
庫藏股買回成本	( 491 )	-
庫藏股轉讓員工	2,894	4,021
少數股權變動	( 28,513 )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609	( 146,772 )
匯率影響數	( 7,650 )	15,0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 38,870 )	( 19,486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6,854	296,3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7,984	\$ 276,854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2,964	\$ 3,57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915	\$ 7,840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盈餘轉增資	\$ 11,371	\$ 10,98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帳列應收票據	\$ -	\$ 1,27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5,84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明

經理人：連啟瑞

會計主管：郭鳳玲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磐儀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82年9月設立，民國84年1月27日變更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用主機控制板介面卡、電腦產品、電腦週邊設備及電子零組件之研發、裝配、組合、加工、製造及買賣進出口等業務。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約46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Arbor Solution)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100.00	100.00	
"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Guiding)	貿易及投資 業務	100.00	100.00	
"	Allied Info Investments Ltd. (Allied Info)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 公司(卓高)	投資業務	100.00	78.23	註1
"	Arbor France S. A. S. (Arbor France)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100.00	100.00	
"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Flourish)	貿易及投資 業務	100.00	100.00	
"	Arbor Korea Co., Ltd (Arbor Korea)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100.00	100.00	註2
Allied Info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 限公司(東方維欣)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90.91	90.91	
卓高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 公司(磐鴻深圳)	生產及銷售 工業電腦	100.00	100.00	
Flourish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 限公司(欣亞博)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100.00	100.00	
欣亞博	上海維欣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上海維欣)	工業電腦及 零配件買賣	100.00	100.00	

註 1：本公司為集團內部管理所需，於民國 101 年 4 月起匯出美金 986,000 元向少數股東購買卓高 21.77%之股權，並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3 日完成變更登記。

註 2：本公司為拓展海外市場，於民國 100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成立 100%轉投資韓國子公司 Arbor Korea，並於民國 100 年 9 月 9 日匯出美元 100,000 元。業已於 100 年 9 月完成變更登記。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此情形。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無此情形。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紀錄分別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制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十)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 1 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按估計剩餘耐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50 年外，餘為 3~10 年。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3. 固定資產出售、汰換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皆自各相關科目沖銷，所發生之處分損益或報廢損失，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 (十一)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電腦軟體及模具，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數 3~5 年，採平均法攤銷。

#### (十二)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 (十四) 庫藏股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內含價值法)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

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 (十七)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十八)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九)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二十)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 現金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267	\$ 695
支票存款	12,369	2,120
活期存款	212,229	274,039
定期存款	12,119	-
	<u>\$ 237,984</u>	<u>\$ 276,854</u>

###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表列資產科目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	<u>\$ 14</u>	<u>\$ -</u>
表列負債科目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	<u>\$ -</u>	<u>\$ 17</u>

1.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所認列之淨損失分別計\$210及\$3,837。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USD 600 (仟元)	101年12月10日至102年1月23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USD 800 (仟元)	100年11月10日至101年1月30日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係預售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避險關係未同時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所有條件，故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260,827	\$ 254,106
減：備抵呆帳	( 4,846)	( 5,232)
	<u>\$ 255,981</u>	<u>\$ 248,874</u>

(四) 存貨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32,087	(\$ 34,224)	\$ 97,863
在製品及半成品	87,533	( 14,513)	73,020
製成品	154,230	( 20,529)	133,701
商品	5,980	( 2,299)	3,681
合計	<u>\$ 379,830</u>	<u>(\$ 71,565)</u>	<u>\$ 308,265</u>

	10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23,246	(\$ 30,196)	\$ 93,050
在製品及半成品	87,362	( 21,169)	66,193
製成品	119,681	( 30,631)	89,050
商品	6,673	( 2,235)	4,438
合計	<u>\$ 336,962</u>	<u>(\$ 84,231)</u>	<u>\$ 252,731</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59,800)	(\$ 774,164)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及呆滯損失)	9,665	( 24,343)
存貨盤損	( 8)	( 3)
存貨報廢損失	( 19,632)	( 7,257)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16
	<u>(\$ 769,775)</u>	<u>(\$ 805,751)</u>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非流動項目：		
上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220	\$ 4,220
Arbor Australia Pty Ltd.	3,092	3,092
康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5,847</u>	<u>5,847</u>
	<u>\$ 13,159</u>	<u>\$ 13,159</u>

上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21 日召開臨時股東會，決議減資退還股款，各股東依持股比例退回股款，本公司因上述減資收回股款 \$1,279。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u>帳列數</u>	<u>持股比例</u>	<u>帳列數</u>	<u>持股比例</u>
康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康泰克)	<u>\$ -</u>	-	<u>\$ -</u>	-

2.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金額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康泰克	<u>\$ -</u>	<u>(\$ 467)</u>

3. 本公司原於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指派員工擔任康泰克之財務主管，惟已於民國 100 年 6 月結束上述人事指派工作，致對康泰克已無重大影響力，故將喪失重大影響力時對康泰克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轉列為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七) 固定資產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地	\$ 68,201	\$ -	\$ 68,201
房屋及建築	56,476	( 11,114)	45,362
機器設備	48,327	( 22,973)	25,354
辦公設備	8,482	( 5,001)	3,481
租賃改良	4,231	( 1,949)	2,282
其他設備	48,706	( 20,319)	28,387
預付設備款	2,734	-	2,734
	<u>\$ 237,157</u>	<u>(\$ 61,356)</u>	<u>\$ 175,801</u>

	100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68,201	\$ -	\$ 68,201
房屋及建築	56,248 (	9,979)	46,269
機器設備	47,642 (	20,755)	26,887
辦公設備	8,614 (	5,180)	3,434
租賃改良	2,677 (	1,201)	1,476
其他設備	44,570 (	13,762)	30,808
預付設備款	2,957	-	2,957
	<u>\$ 230,909</u>	<u>(\$ 50,877)</u>	<u>\$ 180,032</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並無應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 (八) 短期借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購料借款	\$ 29,213	\$ 31,735
信用借款	95,000	45,000
	<u>\$ 124,213</u>	<u>\$ 76,735</u>
利率區間	1.420%~1.895%	1.470%~1.895%

#### (九)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1,887	\$ 7,55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1,750	1,421
所得稅費用	13,637	8,97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 6,561)	( 2,11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61	417
扣繳稅款	-	( 1,075)
應付所得稅	<u>\$ 7,437</u>	<u>\$ 6,202</u>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34,076</u>	<u>\$ 53,740</u>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	<u>(\$ 14,479)</u>	<u>(\$ 27,582)</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科目餘額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備抵呆帳超限數	\$ 9,719	\$ 1,652	\$ 9,719	\$ 1,652
未實現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71,565	12,166	84,231	14,318
未實現聯屬公司 銷貨利益	21,829	3,711	13,082	2,224
投資抵減		16,359		18,999
		33,888		37,193
備抵評價		( 14,291)		( 16,761)
		19,597		20,432
非流動項目：				
退休金未提撥數	1,103	188	1,103	188
投資抵減		-		16,359
		188		16,547
備抵評價		( 188)		( 10,821)
		-		5,726
		\$ 19,597		\$ 26,158

4. 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	\$ 16,359	\$ 16,359	截至民國102年度

5. 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之子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享有定期減免稅之優惠(兩免三減)，可於該法令施行後繼續享受至期滿為止，但因未獲利而尚未享受優惠者，優惠期限自該法令施行年度(民國 97 年度)起算。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 (十) 長期借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30,000	\$ 11,832
抵押借款	47,222	54,27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5,095)	( 18,831)
	\$ 52,127	\$ 47,278
利率區間	1.69%~1.99%	1.69%~2.21%

### (十一) 退休金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給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1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專戶餘額分別為 \$366 及 \$322。

(1)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2,823	2,469
累積給付義務	2,823	2,469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1,200	1,843
預計給付義務	4,023	4,31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66)	(322)
提撥狀況	3,657	3,99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8)	(53)
退休金損失之未攤銷餘額	(2,096)	(2,575)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944	785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457	\$ 2,147
遞延退休金成本	\$ 48	\$ 5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896	\$ 733

(3) 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利息成本	\$ 86	\$ 67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7)	(6)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5	5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107	51
淨退休金成本	\$ 191	\$ 117

2.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之子公司，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當地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公司除每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其餘海外子公司未制定退休辦法及相關政策。
- (4)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 22,090 及 \$10,533。

#### (十二)股本

1.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 \$550,000，實收資本額為 \$403,94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1,371 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業已報奉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101 年 8 月 21 日完成變更登記。
3.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 101 年 6 月間，依認股價格新台幣 10 元行使員工認股權認購 1,166 仟股，並於民國 101 年 8 月 21 日完成變更登記。

####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 5%~15%，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份為限。
3.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3,157，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9.57%。本公司預計分配盈餘

時，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獲配民國 101 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需調整至獲配股利或盈餘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股東可扣抵稅額，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4.54%。未分配盈餘係兩稅合一實施後所產生。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 5 月 24 日及 100 年 5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155	\$ -	\$ 5,648	\$ -
股票股利	11,371	0.29	10,987	0.3
現金股利	26,532	0.68	25,638	0.7
合計	<u>\$ 44,058</u>		<u>\$ 42,273</u>	

上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29 日之董事會提議內容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800 及 \$1,400，係以民國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 \$2,200 及董監酬勞 \$1,400，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所認列金額一致。

#### (十五) 庫藏股

101 年 度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367(仟股)</u>	<u>34(仟股)</u>	<u>180(仟股)</u>	<u>187(仟股)</u>

-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餘額 \$3,499。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6 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其轉讓期限如下：

<u>轉讓期限</u>	<u>股數(仟股)</u>
民國102年5月	367
民國105年1月	34
	<u>401</u>

5.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預計於民國 102 年 2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31 日間，買回 800,000 股供轉讓予員工。

6.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民國 102 年 1 月 31 日為員工認股基準日，轉讓庫藏股 187,530 股予員工。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數量</u>	<u>合約期間</u>	<u>既得條件</u>	<u>本期實際</u>	<u>估計未來</u>
員工認股權計	96.06.29	2,000	5年	2年之服務	0.00%	0.00%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u>認股權數量</u>	<u>履約價格(元)</u>	<u>認股權數量</u>	<u>履約價格(元)</u>
年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000	10.00	2,000	10.0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484)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1,166)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350)	-	-	-
年底流通在外認股權	<u>-</u>		<u>2,000</u>	
年底可執行認股權	<u>-</u>		<u>2,000</u>	

(十七) 普通股每股盈餘

1.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1 年 度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金額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合併淨損益	\$53,503	\$39,866	39,495	<u>\$1.35</u>	<u>\$1.0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2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合併淨損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53,503</u>	<u>\$39,866</u>	<u>39,619</u>	<u>\$1.35</u>	<u>\$1.01</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再追溯調整。

	100 年 度		追溯調整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金額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合併淨損益	\$70,532	61,554	38,817	<u>\$1.82</u>	<u>\$1.59</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662		
員工分紅	-	-	14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合併淨損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70,532</u>	<u>\$61,554</u>	<u>39,626</u>	<u>\$1.78</u>	<u>\$1.55</u>

上述追溯調整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0 年度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

調整之。

(十八)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3,782	\$ 188,949	\$ 242,731
勞健保費用	3,955	17,571	21,526
退休金費用	3,450	19,331	22,781
其他用人費用	2,256	6,021	8,277
折舊費用	5,321	10,129	15,450
攤銷費用	220	4,633	4,853

功能別 性質別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5,784	\$ 176,460	\$ 222,244
勞健保費用	3,260	11,044	14,304
退休金費用	2,034	8,616	10,650
其他用人費用	1,830	4,157	5,987
折舊費用	4,196	9,020	13,216
攤銷費用	1,230	4,016	5,246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上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田)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康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康泰克)	(註1)
安本科技有限公司(安本)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2)

註1:本公司原於民國99年上半年度指派員工擔任康泰克之財務主管，惟已於民國100年6月結束上述人事指派工作，致對康泰克已無重大影響力，附列僅供參考。

註2:本公司董事長為安本科技主要出資人二等親之親屬，該出資人已於民國100年12月將持有90%股權全數轉賣予好濤有限公司(非關係人)，並於民國101年6月14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故安本已非本公司關係人，附列僅供參考。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安本	\$ -	-	\$ 25,961	2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惟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稍長，平均約為四個月。

2. 進 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百分比(%)
上田	\$ 4,025	1	\$ 4,072	-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參考時價後決之，上述交易之付款方式與對一般供應商同，均為當月結30天付款。

3. 應付票據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上田	\$ 909	10	\$ 581	5

4. 應付帳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上田	\$ 6,405	5	\$ 10,318	8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向上田採購之模具及加工費用分別為 \$23,942 及 \$27,097。

5.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薪資	\$ 22,032	\$ 19,267
獎金	3,254	2,694
業務執行費用	502	353
盈餘分配項目	2,350	1,950
合計	<u>\$ 28,138</u>	<u>\$ 24,264</u>

(1) 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 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3)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4) 盈餘分配項目係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帳 面 價 值</u>		<u>擔保性質</u>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固定資產-土地及建築物	\$ 105,180	\$ 106,155	長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備償戶存款	455	2,854	開立信用狀
	<u>\$ 105,635</u>	<u>\$ 109,009</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其未來年度承諾之租金支出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民國 102 年 度	\$ 15,337
民國 103 年 度	10,003
民國 104 年 度	56
	<u>\$ 25,396</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四(十五)。

## 十、其他

(一)本公司之廠商-美商達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達爾特」)於民國99年4月23日發函表示終止與本公司之保密競業禁止契約及委託代工合作關係，並要求於雙方關係終止後，本公司應返還相關機密文件及模具。達爾特於民國100年6月27日向智慧財產法院提出專利權移轉登記爭議之訴訟，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101年5月24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惟本公司業已向最高法院提請上訴。

本公司經委託專利鑑定機構針對本公司產品是否使用到上述七項專利進行評估，就本公司目前產品而言，並不會與上述專利權之申請專利範圍構成侵權行為，且本公司系統產品未來發展方向，將以倉儲物流管理、交通運用及醫療電腦類之相關產品為主軸，若未來本公司必須將此七件專利移轉登記為達爾特所有，對本公司未來業務及生產應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二)民國100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俾與民國101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 (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101年12月31日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	\$ 505,579	\$ -	\$ 505,579
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59	-	-
存出保證金	4,887	-	4,818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	363,396	-	363,396
負債			
長期借款	52,127	-	52,127
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	14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533,169	\$ -	\$ 533,169
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59	-	-
存出保證金	3,710	-	3,66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301,799	-	301,799
負債			
長期借款	47,278	-	47,278
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7	-	17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銀行借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與應付票據、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等科目。
2.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市價。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
3.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係以公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即公平價值)亦與帳面價值約略相當。
5.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提供貸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50% 以上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 50% 之子公司，且本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保證金額分別為 \$100,275 及 \$94,275。

#### (四)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887 及 \$3,710；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皆為 \$24；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201,435 及 \$142,844。

## (五)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 (六)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 1.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主係為規避現貨部位之匯率波動，由於簽訂之部位與履約之期間與現貨部位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美金每升值一分，將使其公平價值下降\$6。

####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預計於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至民國 102 年 1 月 23 日止產生美金 600,000 元之現金流出及\$17,432 之現金流入。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產生之損失分別為\$241 及\$3,820。

### 2.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3)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屬非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3. 應收款項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

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均為浮動利率之借款，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5. 應付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應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七) 其他重要事項或助於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01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 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本期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 (註3)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磐儀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Arbor Korea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2,988	\$ 2,988	-	2	\$ -	營運週轉	\$ -	-	\$ -	\$117,907	\$117,907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 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 貸與金額皆以淨值 20%為限
1	北京東方維欣 科技有限公司	康泰克(上海) 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	-	2,350	2,350	-	-	-	-	-	-	-	-	-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 3：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期末實際撥貸金額如下：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期末實際撥貸金額
0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Korea Co., Ltd.	\$ 2,988	\$ -
1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康泰克(上海)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2,350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備註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0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子公司	\$ 176,861	\$100,275	\$100,275	\$ -	17.00%	\$ 294,768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 3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當期淨值 50%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單位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 577	100.00%	\$ 577
"	" Arbor Korea Co., Ltd.	"	"	21,380	5,522	100.00%	5,522
"	" Arbor Solution, Inc.	"	"	9,000,000	21,682	100.00%	21,682
"	股權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	"	34,035,584	129,692	100.00%	129,692
"	" Allied Info Investments Ltd.	"	"	850,000	16,270	100.00%	16,270
"	" Arbor France S.A.S	"	"	-	10,734	100.00%	10,734
"	"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	"	11,930,000	39,324	100.00%	39,324
					<u>\$ 223,801</u>		<u>\$ 223,801</u>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上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421,918	\$ 4,220	15.07%	
"	" 康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855,000	5,847	13.10%	
"	股權 Arbor Australia Pty Ltd.	無	"	-	3,092	19.00%	
					<u>\$ 13,159</u>		
Allied Info	股權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	<u>\$ 16,270</u>	90.91%	<u>\$ 16,270</u>
卓高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股權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	<u>\$ 122,047</u>	100.00%	<u>\$ 122,047</u>
Flourish Technology	股權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	<u>\$ 39,278</u>	100.00%	<u>\$ 39,278</u>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股權 上海維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	<u>(\$ 10,466)</u>	100.00%	<u>(\$ 10,466)</u>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227,721	35%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約為3-6個月	(\$ 17,070)	18%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35,606	13%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約為3-6個月	99,254	35%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97,456	99%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約為3-6個月	104,393	100%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89,748	39%	約月結180天	與一般價格相當	約為3-6個月	45,059	36%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99,254	2.00次	-	無此情形	\$ 29,861	-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03,150	2.55次	-	無此情形	\$ 60,831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本公司於民國101年度分別與玉山銀行及新光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合約總金額為美金600仟元，當期認列淨損失\$210。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磐儀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美元	900仟元	美元	900仟元	9,000,000	100.00	新台幣	\$ 21,682	新台幣 (\$	363)	新台幣 (\$	363)
"	G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維京群 島	貿易業務	美元	50仟元	美元	50仟元	50,000	100.00	新台幣	577	新台幣 (	103)	新台幣 (	103)
"	Allied Info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港幣	6,600仟元	港幣	6,600仟元	850,000	100.00	新台幣	16,270	新台幣 (	6,528)	新台幣 (	6,528)
"	卓高國際發展有 限公司	香港	投資業務	美元	4,402仟元	美元	3,420仟元	34,035,584	100.00	新台幣	129,692	新台幣	1,827	新台幣	1,418
"	Arbor France S. A. S	法國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歐元	300仟元	歐元	300仟元	-	100.00	新台幣	10,734	新台幣	593	新台幣	593
"	Flourish Technology Co., Ltd	香港	貿易及投資 業務	美元	1,531仟元	美元	1,531仟元	11,930,000	100.00	新台幣	39,324	新台幣 (	16,761)	新台幣 (	16,761)
"	Arbor Korea Co.,Ltd.	南韓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美元	100仟元	美元	100仟元	21,380	100.00	新台幣	5,522	新台幣	2,268	新台幣	2,268
Allied Info	北京東方維欣科 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港幣	6,600仟元	港幣	6,600仟元	-	90.91	新台幣	16,270	新台幣 (	7,181)	新台幣 (	6,528)
卓高國際發展 有限公司	磐鴻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及銷售工 業電腦	美元	4,000仟元	美元	4,000仟元	-	100.00	新台幣	122,047	新台幣	3,041	新台幣	3,041
Flourish	深圳市欣亞博科 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美元	1,531仟元	美元	1,531仟元	-	100.00	新台幣	39,278	新台幣 (	16,762)	新台幣 (	16,762)
深圳市欣亞博 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維欣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工業電腦及零 配件買賣	人民幣	50仟元	人民幣	50仟元	-	100.00	新台幣 (	10,466)	新台幣 (	3,890)	新台幣 (	3,890)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 30,009	(二)	\$ 27,281	-	-	\$ 27,281	90.91	(\$ 6,528)	\$ 16,270	\$ -
馨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127,923	(二)	109,549	29,579	-	139,128	100.00	3,041	122,047	-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47,821	(二)	47,821	-	-	47,821	100.00	( 16,762)	39,278	-
上海維欣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零配件買賣	2,328	(五)	-	-	-	-	100.00	( 3,890)	( 10,466)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馨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4,189	\$ 224,527	\$ 353,721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三：依據經濟部民國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規定之限額。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詳見附註十一(一)7與關係人進、銷貨資訊。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交易金額達\$10,000者，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民國101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0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1	銷貨收入	\$ 135,606	註四	11%		
		"	1	應收帳款	52,455	註四	5%		
		"	1	其他應收款	46,799	註四	4%		
		Guiding Technology Co.,Ltd.	1	其他應收款	17,319	註四	2%		
		Flourish Technology Co.,Ltd	1	銷貨收入	54,126	註四	4%		
		"	1	應收帳款	13,096	註四	1%		
		Arbor France S.A.S	1	銷貨收入	17,930	註四	1%		
		Arbor Korea Co., Ltd.	1	銷貨收入	69,753	註四	6%		
		"	1	應收帳款	19,694	註四	2%		
1	Guiding Technology Co.,Ltd.	"	1	其他應收款	29,393	註四	3%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227,721	註四	19%		
		"	2	應收帳款	17,070	註四	2%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89,748	註四	16%		
		"	3	應收帳款	45,059	註四	4%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8,852	註四	6%		
		"	3	應收帳款	82,690	註四	8%		
		2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Ltd.	3	銷貨收入	297,456	註四	25%
				"	3	應收帳款	103,150	註四	10%
3	Flourish Technology Co.,Ltd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54,782	註四	5%		
		"	3	應收帳款	13,098	註四	1%		
4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6,992	註四	2%		
		上海維欣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603	註四	1%		
5	Arbor France S.A.S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佣金收入	14,909	註四	1%		

民國100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0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bor Solution Inc.	1	銷貨收入	\$ 110,953	註四	9%
		"	1	應收帳款	61,401	註四	6%
		Flourish Technology Co.,Ltd	1	銷貨收入	91,275	註四	8%
		"	1	應收帳款	29,742	註四	3%
		Arbor France S.A.S	1	銷貨收入	36,744	註四	3%
1	Guiding Technology Co.,Ltd.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270,348	註四	23%
		"	2	應收帳款	54,750	註四	5%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09,599	註四	18%
		"	3	應收帳款	68,195	註四	7%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9,288	註四	4%
2	磐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Guiding Technology Co.,Ltd.	3	銷貨收入	319,884	註四	27%
		"	3	應收帳款	134,317	註四	13%
3	Flourish Technology Co.,Ltd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98,275	註四	8%
		"	3	應收帳款	32,124	註四	3%
4	深圳市欣亞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東方維欣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7,727	註四	3%
5	Arbor France S.A.S	磐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佣金收入	10,561	註四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及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惟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稍長，平均約為3-6個月。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1.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2.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淨利衡量。

###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財務資訊如下：

	101 年 度						
	台灣	中國大陸	美洲	歐洲	韓國	調整及消除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 739,399	\$ 211,376	\$ 158,809	\$ 22,458	\$ 83,777	\$ -	\$ 1,215,819
部門間交易	278,706	815,569	1,207	14,909	-	(1,110,391)	-
部門收入	<u>\$ 1,018,105</u>	<u>\$ 1,026,945</u>	<u>\$ 160,016</u>	<u>\$ 37,367</u>	<u>\$ 83,777</u>	<u>(\$ 1,110,391)</u>	<u>\$ 1,215,819</u>
利息收入	\$ 206	\$ 705	\$ -	\$ -	\$ 69	\$ -	\$ 980
折舊、折耗與攤銷	\$ 14,538	\$ 5,607	\$ -	\$ 75	\$ 83	\$ -	\$ 20,303
所得稅費用	\$ 13,561	\$ 50	\$ -	\$ -	\$ 26	\$ -	\$ 13,637
部門淨利	<u>\$ 39,866</u>	<u>(\$ 21,556)</u>	<u>(\$ 363)</u>	<u>\$ 593</u>	<u>\$ 2,268</u>	<u>\$ 19,058</u>	<u>\$ 39,866</u>
	100 年 度						
	台灣	中國大陸	美洲	歐洲	韓國	調整及消除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 729,392	\$ 277,116	\$ 146,885	\$ 44,359	\$ 6,740	\$ -	\$ 1,204,492
部門間交易	245,345	899,628	2,707	10,561	-	(1,158,241)	-
部門收入	<u>\$ 974,737</u>	<u>\$ 1,176,744</u>	<u>\$ 149,592</u>	<u>\$ 54,920</u>	<u>\$ 6,740</u>	<u>(\$ 1,158,241)</u>	<u>\$ 1,204,492</u>
利息收入	\$ 228	\$ 433	\$ 42	\$ -	\$ 8	\$ -	\$ 711
折舊、折耗與攤銷	\$ 12,253	\$ 6,094	\$ -	\$ 102	\$ 13	\$ -	\$ 18,462
所得稅費用	\$ 7,019	\$ 1,959	\$ -	\$ -	\$ -	\$ -	\$ 8,978
部門淨利	<u>\$ 61,554</u>	<u>(\$ 8)</u>	<u>\$ 153</u>	<u>\$ 183</u>	<u>\$ 252</u>	<u>(\$ 580)</u>	<u>\$ 61,554</u>

###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1. 營運部門間之銷售係按移轉定價方式進行，向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及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由於本公司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時，係以稅後淨利為基礎，故無調節之必要。
3. 由於本公司未提供部門資產及負債予決策者覆核，故無調節之必要。

(五)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故不適用。

(六)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度		民國10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739,399	\$ 172,866	\$ 729,392	\$ 180,135
中國大陸	211,376	29,905	277,116	31,051
韓國	83,777	1,905	6,740	831
美洲	158,809	462	146,885	149
歐洲	22,458	2,818	44,359	2,873
合計	<u>\$ 1,215,819</u>	<u>\$ 207,956</u>	<u>\$ 1,204,492</u>	<u>\$ 215,039</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占損益表上銷貨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收 入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甲客戶	<u>\$ 309,028</u>	台灣	<u>\$ 242,322</u>	台灣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IFRSs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IFRSs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IFRSs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IFRSs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IFRSs民國101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已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已完成

(二)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IFRSs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101年1月1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13,159	\$ 13,159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0,432	( 20,432)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59	( 13,159)	-	(1)
固定資產	180,032	( 2,957)	177,075	(4)
遞延退休金成本	53	( 53)	-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726	483	26,641	(3)
		20,432		(2)
其他資產-其他	-	2,957	2,957	(4)
其他	819,693	-	819,693	
資產總計	\$1,039,095	\$ 430	\$1,039,525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147	\$ 2,056	\$ 4,203	(3)
其他	436,637	-	436,637	
負債總計	\$ 438,784	\$ 2,056	\$ 440,840	
資本公積	\$ 75,853	(\$ 960)	\$ 74,893	(6)
累計換算調整數	15,082	( 15,082)	-	(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733)	733	-	(3)
未分配盈餘	77,072	960	77,072	(6)
		12,723		(3)(5)(7)
		( 13,683)		(7)
特別盈餘公積	-	13,683	13,683	(7)
其他	433,037	-	433,037	
股東權益總計	\$ 600,311	(\$ 1,626)	\$ 598,685	

調節原因說明：

- (1)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惟該日公允價值與原帳面金額並無重大差異，故以原帳面金額轉列「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13,159，並調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3,159。
- (2)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

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計\$20,432。

- (3)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退休金精算損益，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均應自採用日立即認列費用及其他綜合淨利中。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遞延退休金成本\$53、調減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733、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056，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483，並調降保留盈餘\$2,359。
- (4)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預付設備款」\$2,957，並調減「固定資產」\$2,957。
- (5)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累計換算調整數\$15,082，並調增保留盈餘\$15,082。
- (6) 本公司因持有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表列於「資本公積-長期投資」\$960，惟依照國際會計準則規定應於轉換日轉為保留盈餘。
- (7)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0，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調增保留盈餘\$15,082。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本公司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導致保留盈餘淨增加\$13,683，故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3,683。

## 2. 民國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13,159	\$ 13,159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9,597	( 19,597)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59	( 13,159)	-	(1)
固定資產	175,801	( 2,734)	173,067	(4)
遞延退休金成本	48	( 48)	-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483	20,080	(3)
		19,597		(2)
其他資產-其他		2,734	2,734	(4)
其他	860,466	-	860,466	
資產總計	\$1,069,071	\$ 435	\$1,069,506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457	\$ 1,387	\$ 3,844	(3)
其他	475,452	-	475,452	
負債總計	\$ 477,909	\$ 1,387	\$ 479,296	
資本公積	\$ 75,848	(\$ 960)	\$ 74,888	(6)
累計換算調整數	7,934	( 15,082)	( 7,148)	(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896)	896	-	(3)
未分配盈餘	106,208	960	106,328	(6)
		12,843		(3)(5)(7)
		( 13,683)		(7)
特別盈餘公積	-	13,683	13,683	(7)
其他	402,068	391	402,459	(3)
股東權益總計	\$ 591,162	(\$ 952)	\$ 590,210	

調節原因說明：

- (1)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惟該日公允價值與原帳面金額並無重大差異，故以原帳面金額轉列「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13,159，並調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3,159。
- (2)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

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計\$19,597。

- (3)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於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退休金精算損益，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均應自採用日立即認列費用及其他綜合淨利中。本公司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調減遞延退休金成本\$48、調減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896、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387，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483、調增其他綜合損益\$391，並調降保留盈餘\$2,239。
- (4)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預付設備款」\$2,734，並調減「固定資產」\$2,734。
- (5)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累計換算調整數\$15,082，並調增保留盈餘\$15,082。
- (6) 本公司因持有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表列於「資本公積-長期投資」\$960，惟依照國際會計準則規定應於轉換日轉為保留盈餘。
- (7)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0，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調增保留盈餘\$15,082。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本公司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導致保留盈餘淨增加\$13,683，故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3,683。

### 3. 民國101年度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1,207,991		\$1,207,991	
營業成本	( 769,775)		( 769,775)	
營業費用	( 381,166)	120	( 381,046)	(1)
營業淨利	57,050	120	57,170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 3,782)		( 3,782)	
合併稅前淨利	53,268	120	53,388	
所得稅費用	( 13,637)		( 13,637)	
合併總損益	39,631	120	39,751	
其他綜合損益	-	391	391	(1)
合併綜合損益	39,631	511	40,142	

調節原因說明：

(1)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於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退休金精算損益，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均應自採用日立即認列費用及其他綜合淨利中。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退休金費用」\$120，並調增其他綜合損益\$391。

(三)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

####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員工認股權證、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及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第120A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 4.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

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